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双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5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权 质押解除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在巨潮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经事后核实，因本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将公告格式披露错误，现对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补充、更正如下：

补充更正前内容：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6 年 6 月 12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卢忠奎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股票质押用于融资及部分股权质押解除的通知。

卢忠奎先生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协议书》，卢忠奎先生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限售股共计 38,500,000 股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质权人东北证券。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不会影响卢忠奎

先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及表决权、投票权。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6 月 7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6 月 7 日。

上述质押的股份数占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4.3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0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先生质押给民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部分限售股共计 24,652,500 股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上述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5.5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88%。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卢忠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158,121,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86%，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93,212,500 股，占卢忠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 58.95%，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6%。

补充更正后内容为：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忠奎先生函告，获悉卢忠奎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部分股权质押解除，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卢忠奎	是	38,5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7年6月7日	东北证券	24.35%	融资
合 计	--	38,500,000	--	--	--	24.35%	--

上述质押的股份数占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4.35%，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05%。

二、本次股权解除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卢忠奎	是	24,652,500	2014年6月13日	2016年6月8日	民族证券	15.59%
合 计	--	24,652,500	--	--	--	15.59%

上述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5.5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88%。

(1)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卢忠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158,121,8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86%，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
股份为 93,212,500 股，占卢忠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 58.95%，占
公司总股本的 14.66%。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相关机构出具的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证明文件。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

附：《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更正后）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部分股权
质押解除的公告（补充更正后）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忠奎先生函告，获悉卢忠奎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部分股权质押解除，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卢忠奎	是	38,500,000	2016年6月7日	2017年6月7日	东北证券	24.35%	融资
合 计	--	38,500,000	--	--	--	24.35%	--

上述质押的股份数占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4.3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05%。

二、本次股权解除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卢忠奎	是	24,652,500	2014年6月13日	2016年6月8日	民族证券	15.59%

合 计	--	24,652,500	--	--	--	15.59%
-----	----	------------	----	----	----	--------

上述解除质押的股份占卢忠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5.5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88%。

(1)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卢忠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158,121,8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86%，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93,212,500股，占卢忠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的58.95%，占公司总股本的14.66%。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相关机构出具的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14日